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秘书嵇元弘女士任期业已届满，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嵇元弘女士在公司筹备上市时即担任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上市做出重要贡献，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资本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履行了董事会秘书的应尽职责。

董事会对嵇元弘女士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嵇元弘女士卸任董事会秘书后，因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选举聘，其本人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履职至第八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嵇元弘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2021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经董事长张桂泉先生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涵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李涵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其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若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李若莎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电 话：0755-86000096	电 话：0755-86000096
传 真：0755-86331111	传 真：0755-86331111
电子邮箱：gjnygf@126.com	电子邮箱：gjnygf@126.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天利中央 商务广场 22 楼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天利中央 商务广场 22 楼
邮政编码：518054	邮政编码：518054

附件：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涵：女，198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2007 年起，任职于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2013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主任。其本人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李若莎：女，1995 年出生，本科。2019 年 3 月起，任职于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其本人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